

# 臺南市108學年度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導訪視實施計畫(草案)

## 壹、依據：

- 一、國民教育法第4條第4項。
- 二、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1條。

## 貳、目的：

- 一、落實臺南市政府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訪視輔導機制。
- 二、透過輔導與訪視的落實，確保實驗教育之辦理成效。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官田區隆田國民小學
- 四、協辦單位：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肆、訪視委員：由本局邀請第五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會委員代表擔任之。

伍、實施對象：108學年度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個人、團體及機構。

陸、實施期程：109年 3月10日(星期二)至4月14日(星期二)。

## 柒、實施方式：

一、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輔導訪視面談：

### (一)輔導訪視面談：

1. 實施對象：辦理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者(學生請務必出席)。
2. 辦理地點：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中山館。
3. 辦理日期：109年3月16日(星期一)、3月17日(星期二)、3月23日(星期一)、3月24日(星期二)共計4天。
4. 家長與學生配合事項：
  - (1) 請於當日繳交個人輔導訪視自評表，1式2份(如附件1-1，P3)。另於109年3月5日(星期四)前繳交1份自評表至設籍學校。
  - (2) 訪視委員面談時間：每人10分鐘。同一家長有2名子女實施實驗教育者，訪談時間15分鐘，有3名子女實施實驗教育者訪談時間20分鐘。
5. 辦理方式：
  - (1) 採分組面談方式進行，請家長依所安排之組次依序參加。
  - (2) 以訪談為主，可帶書面資料，若為電子檔請自備播放設備並以5分鐘為限。
  - (3) 分組面談場次，如附件2-1，P9。
  - (4) 結束後，請委員填寫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導訪視表(如附件3，P12)。

### (二)實地訪視：

#### 1. 實施對象：

- (1) 設籍學校、審議會委員或教育局認為有必要實地訪視者。

- (2) 前項(一)面談後，由委員建議進行實地訪視者。
2. 辦理地點：實施實驗教育之現場。
  3. 辦理日期：109年4月14日(星期二)。
  4. 家長與學生配合事項：
    - (1) 請於當日繳交個人輔導訪視自評表，1式2份(如附件1-1，P3)。
    - (2) 依據排定時間到實施實驗教育現場，辦理實地訪視(學生務必出席)。
  5. 辦理方式：
    - (1) 由訪視委員到實施個人實驗教育之場地進行實地輔導訪視。
    - (2) 請學生及申請人就個案輔導訪視自評表的訪視指標呈現與說明。
    - (3) 結束後，請委員填寫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導訪視表(如附件3，P12)。

## 二、非學校型態「團體」及「機構」實驗教育實地訪視：

- (一) 實施對象：辦理非學校型態「團體」及「機構」實驗教育者。
- (二) 辦理地點：辦理實驗教育之教學場地。
- (三) 辦理日期：109年3月10日(星期二)、3月26日(星期四)、3月30日(星期一)、4月7日(星期二)、4月10日(星期五)、4月14日(星期二)共計6天。

1. 實地訪視日期表，如附件2-2，P11。
2. 實地訪視之當日流程及內容，如附件2-3，P12。

### (四) 團體及機構配合事項：

1. 請於訪視前填寫訪視自評表(如附件1-2與1-3，P5與P7)，並於109年3月5日(星期四)前郵寄1份自評表書面資料至官田區隆田國小總務處黃小姐，電話：06-5791047 轉833。
2. 受訪當日請準備訪視自評表書面資料，1式5份。

### (五) 辦理方式：

1. 至現場實地參觀教學設施，並請受訪單位提供實驗教育計畫相關執行書面資料，供訪視委員檢閱。
2. 請準備10分鐘簡報(請依訪視內容擇要報告)。
3. 請安排實地教學觀察，並安排教師、家長、學生代表與委員晤談。
4. 結束後，請委員填寫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導訪視表(如附件3，P12)。

## 三、有關輔導訪視結果，預計於109年6月底前通知本次受訪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人、團體及機構。

## 捌、差假及獎勵：

- 一、承辦學校及相關工作人員於活動當日核予公(差)假登記。
- 二、執行本項活動有功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附件1-1(請雙面列印)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108學年度 個人 輔導訪視自評表

計畫申請人：

(須為審核通過之計畫書申請人親筆簽名)

學生姓名：\_\_\_\_\_ 就讀年級：\_\_\_\_\_ 年級

設籍學校全銜：

核定期程：\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至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項目	指標	計畫申請人自評意見				
		訪評等級				實施之具體事實、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請充分表達具體現況，越仔細越好)
		優	良	尚可	待改善	
一、課程計畫	1. 計畫實施狀況，是否依據原核定計畫內容據實教學。 2. 實施進度的掌握。					
二、課程與教學	1. 擬定教學計畫 2. 建立教學檔案 3. 課程涵蓋各個領域 4. 教材多元切合個人需要 5. 教學能適性有效 6. 能適切使用教學媒體					
三、學習情境安排	1. 能安排適切的地點、空間(請進行了解計畫申請人本學年實際教學之場域) 2. 能妥適安排良好的學習設備(如燈光、桌椅、資訊設備、閱讀書籍…等) 3. 能經營良好的學習氣氛及衛生環境 4. 實際主要室內教學場地是否為計畫書內陳述之地點					

項目	指標	計畫申請人自評意見			
		訪評等級			實施之具體事實、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請充分表達具體現況，越仔細越好)
		優	良	尚可	
四、學習評量	1. 能建立學習歷程檔案 2. 能進行多元學習評量 (請檢視學生的學習成果資料)				
五、師資與資源運用	1. 能安排充足的專業師資，送審計畫之師資人員是否有相符並確實實施教學 2. 能參與進修分享心得 3. 能協助學生參加各類團體活動 4. 能充分運用社會各界與學校資源				
六、學生學習成效	1. 能達成預期的學習知識技能 2. 能養成良好的情意態度與習慣 3. 透過與學童實際訪談了解學習狀況 4. 能培養良善的人際互動				
七、與設籍學校的互動	1. 申請人、學生與學校聯繫溝通情形 2. 參與學校教學課程、社團、文藝體育競賽、評量等活動的情形(此選項係依申請計畫書及協商書內容呈現)				
八、整體自我評估意見： 優點與特色、檢討評估與改進					

備註：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1條第3項規定，訪視結果不佳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予以輔導，並令辦理實驗教育者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經審議會審議通過後，廢止其辦理實驗教育之許可；訪視結果優良者，得作為許可續辦之參考。

聲明：本人提供上述自評資料與教學現場及學生學習狀況，確為本人執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個案之實施過程及成效之展示，絕無申請個案卻參加團體或其他機關教學之違法事件，本人謹守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法令相關規定，負起法律之責。

實驗教育申請人親筆簽名：\_\_\_\_\_

附件1-2(請雙面列印)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 108學年度 團體 輔導訪視自評表

實驗教育名稱：

(須與審核通過之計畫書實驗教育名稱相符)

指定設籍學校全銜：

學生年級分布：

一年級	人	二年級	人	三年級	人
四年級	人	五年級	人	六年級	人

(此表格不足，可自行增列)

核定期程：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

計畫申請人：

(須為審核通過之計畫書申請人親筆簽名)

項目	指標	計畫申請人自評意見				實施之具體事實、困難 及待改進事項 (請充分表達具體現況，越仔細越好)
		訪評等級				
		優	良	尚可	待改善	
一、課程計畫	1. 計畫實施狀況，是否依據原核定計畫內容據實教學。 2. 實施每周進度的掌握。 3. 請呈現參加團體案現有學生詳實名單					
二、課程與教學	1. 擬定細部教學計畫 2. 建立教學檔案 3. 課程涵蓋各個領域 4. 教材多元切合個人需要 5. 教學能適性有效 6. 能適切使用教學媒體					
三、學習情境安排	1. 能安排適切的地點、空間(請進行了解計畫申請人本學年實際教學之場域) 2. 能妥適安排良好的學習設備(如燈光、桌椅、資訊設備、閱讀書籍…等) 3. 能經營良好的學習氣氛及清潔衛生環境					

項目	指標	計畫申請人自評意見				
		訪評等級				實施之具體事實、困難 及待改進事項 (請充分表達具體現 況，越仔細越好)
		優	良	尚可	待 改 善	
	4. 實際主要室內教學場地是否為送審核定 及安全無虞之地點					
四、學習 評量	1. 能建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2. 能進行多元學習評量 (請檢視學生的學習成果資料)					
五、師資 與資源運 用	1. 能安排充足的專業師資，送審計畫之師 資人員是否有相符並確實實施教學 2. 能參與進修分享心得 3. 能協助學生參加各類團體活動 4. 能充分運用社會各界與學校資源					
六、學生 學習成效	1. 能達成預期的學習知識技能 2. 能養成良好的情意態度與習慣 3. 透過與學童實際訪談了解學習狀況 4. 能培養良善的人際互動					
七、與設 籍學校的 互動	1. 申請人與學校和學生、家庭聯繫溝通情 形 2. 參與學校教學課程、社團、文藝體育競 賽、評量等活動的情形(此選項係依申 請計畫書及協商書內容呈現)					
八、整體自我評估意見： 優點與特色、檢討評估與改進						

備註：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1條第3項規定，訪視結果不佳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予以輔導，並令辦理實驗教育者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經審議會審議通過後，廢止其辦理實驗教育之許可；訪視結果優良者，得作為許可續辦之參考。

附件1-3(請雙面列印)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108學年度 機構 輔導訪視自評表

實驗教育名稱：

(須與審核通過之計畫書實驗教育名稱相符)

指定設籍學校全銜：

學生年級分布：

一年級	人	二年級	人	三年級	人
四年級	人	五年級	人	六年級	人

(此表格不足，可自行增列)

核定期程： 學年度第 學期至 學年度第 學期

計畫申請人：

(須為審核通過之計畫書申請人親筆簽名)

項目	指標	計畫申請人自評意見				
		訪評等級			實施之具體事實、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請充分表達具體現況，越仔細越好)	
		優	良	尚可		待改善
一、課程計畫	1. 計畫實施狀況，是否依據原核定計畫內容據實教學。 2. 實施每周進度的掌握。 3. 請呈現參加團體案現有學生詳實名單					
二、課程與教學	1. 擬定細部教學計畫 2. 建立教學檔案 3. 課程涵蓋各個領域 4. 教材多元切合個人需要 5. 教學能適性有效 6. 能適切使用教學媒體					
三、學習情境安排	1. 能安排適切的地點、空間(請進行了解計畫申請人本學年實際教學之場域) 2. 能妥適安排良好的學習設備(如燈光、桌椅、資訊設備、閱讀書籍…等) 3. 能經營良好的學習氣氛及衛生環境 4. 實際主要室內教學場地是否為送審核定及安全無虞之地點					

項目	指標	計畫申請人自評意見			
		訪評等級			實施之具體事實、困難及待改進事項 (請充分表達具體現況，越仔細越好)
		優	良	尚可	
四、學習評量	1. 能建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 2. 能進行多元學習評量 (請檢視學生的學習成果資料)				
五、師資與資源運用	1. 能安排充足的專業師資， <b>送審計畫之師資人員是否有相符並確實實施教學</b> 2. 能參與進修分享心得 3. 能協助學生參加各類團體活動 4. 能充分運用社會各界與學校資源				
六、學生學習成效	1. 能達成預期的學習知識技能 2. 能養成良好的情意態度與習慣 3. 透過與學童實際訪談了解學習狀況 4. 能培養良善的人際互動				
七、與設籍學校的互動	1. 申請人與學校和學生、家庭聯繫溝通情形 2. 參與學校教學課程、社團、文藝體育競賽、評量等活動的情形(此選項係依申請計畫書及協商書內容呈現)				
八、整體自我評估意見： 優點與特色、檢討評估與改進					

備註：依據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1條第3項規定，訪視結果不佳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予以輔導，並令辦理實驗教育者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經審議會審議通過後，廢止其辦理實驗教育之許可；訪視結果優良者，得作為許可續辦之參考。

附件2-1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個人實驗教育輔導訪視面談分組場次表

報到地點：臺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中山館報到處(限南門路出入口)

日期	輔導訪視面談場地	場次時段	分組編號
109年 3月16日 (星期一)	中山國中 中山館 A 場地	上午9:10-12:01	編號： 1-20
		下午13:10-16:23	編號： 21-42
	中山國中 中山館 B 場地	上午9:10-12:03	編號： 43-62
		下午13:10-16:23	編號： 63-84
109年 3月17日 (星期二)	中山國中 中山館 A 場地	上午9:10-12:03	編號： 85-104
		下午13:10-16:26	編號： 105-120
	中山國中 中山館 B 場地	上午9:10-12:02	編號： 121-134
		下午13:10-16:26	編號： 135-150
109年 3月23日 (星期一)	中山國中 中山館 A 場地	上午9:10-12:02	編號： 151-164
		下午13:10-16:26	編號： 165-180
	中山國中 中山館 B 場地	上午9:10-12:02	編號： 181-194
		下午13:10-16:26	編號： 195-210
109年 3月24日 (星期二)	中山國中 中山館 A 場地	上午9:10-12:02	編號： 211-224
		下午13:10-15:38	編號： 225-236
	中山國中 中山館 B 場地	上午9:10-12:02	編號： 237-250
		下午13:10-15:50	編號： 251-262

附件2-2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團體及機構實地訪視日期表

訪視日期	時段	受訪機構/團體	備註
109年3月10日(星期二)	上午	亮點實驗教育團體	
	下午	可能實驗教育台南團體	
109年3月26日(星期四)	上午	迦南地伊甸家園團體	
	下午	1.臺南市百合華德福團體	同一教

		2. 臺南市華德福共學園團體	學場址
109年3月30日(星期一)	上午	多元智能與深度經典團體	
	下午	快樂書院團體	
109年4月7日(星期二)	上午	1. 哈佛蒙特梭利團體 2. 哈佛蒙特梭利青少年團體 3. 哈佛蒙特梭利二團	同一教學場址
	下午	Share Fun 雙語實驗教育團體	
109年4月10日(星期五)	上午	臺南市 BANYAN 國際實驗教育機構	
	下午	心潔蒙特梭利團體	
109年4月14日(星期二)	上午	上華蒙特梭利實驗教育機構	

附件2-3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團體及機構實地訪視當日流程及內容

項次	上午場次	下午場次	工作項目	說明
1	10:00~ 10:10	13:20~ 13:30	介紹與參觀設施 (10分鐘)	實驗教育團體機構代表致歡迎詞。 介紹訪視委員。 實地參訪設施設備。
2	10:10~ 10:30	13:30~ 13:50	資料檢閱 (20分鐘)	提供實驗教育計畫相關執行情形書面資料，供委員檢閱。

3	10:30~ 10:40	13:50~ 14:00	團體機構簡報 (10分鐘)	請依訪視內容擇要報告。
4	10:40~ 11:00	14:00~ 14:20	實地觀察教學 (20分鐘)	委員實地觀察教學活動。
5	11:00~ 11:30	14:20~ 14:50	親師生訪談 (委員得分組或個別 與訪談人員座談) (30分鐘)	安排親師生與委員晤談： (一)教師代表，至少2位。 (二)家長代表，至少2位。 (三)學生代表，至少2位：
6	11:30~ 12:00	14:50~ 15:20	綜合座談 (30分鐘)	訪視委員與機構相關人員相互交流並 提供回饋。

◎備註：

1. 簡報時請依訪視內容擇要報告（時限10分鐘）。
2. 簡報請計畫申請人（或代理人）主持，訪談與綜合座談由訪視委員主持。
3. 為避免紙張過度浪費，資料檢閱得以資訊電子化呈現。
4. 本訪視流程得依實際情形由委員彈性調整。
5. 請安排安靜獨立之教室或空間，以利訪談進行。

附件3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委員輔導訪視表

### 一、基本資料

年度	類型	申請人姓名	學生姓名	團體/機構 型實驗教育 名稱	個人設籍學校或團體/機構指定設籍學校	個人實驗教育 就讀年級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區( )國民小學	( )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區( )國民中學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公、私)( )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未入學	

## 二、項目及分項訪評意見

序號	項目	指標	分項委員訪評意見				備註
			優良	良	尚可	待改善	
			90分以上	80-89分	70-79分	70分(不含)以下	
1	課程	課程內容與申請計畫內容相符情形					
		課程進度與申請計畫進度相符情形					
2	教學	教學內容適切度					
		廣泛使用教學媒體或其他教學方法					
3	情境	教學與學習場域、地點 (如安全性、衛生程度…等)					
		教學與學習設備(如燈光、桌椅、資訊設備、閱讀書籍…等)					
4	評量	建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情形					
		進行多元學習評量情形					
5	師資	教學人員與原計畫符合程度					
		教學人員運用社會及學校資源協助學生情形					
6	與設籍學校的互動	申請人與學校、學生、家庭聯繫溝通情形					
		參與學校教學課程、社團、文藝體育競賽、評量等活動情形					

### 三、綜合意見表

評定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優良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尚可 <input type="checkbox"/> 待改善(個人實驗教育者：建議實地訪視後再予評定)
綜合意見	一、優點：  二、缺點：  三、建議事項：

訪視委員簽名：\_\_\_\_\_

\_\_\_\_\_

備註：90分以上為「優良」，  
 80-89分為「良」，  
 70-79分為「尚可」，  
 70分(不含)以下為「待改善」，請委員於評定選項內打「✓」

## 臺南市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108學年度輔導訪視預估數量一覽表

輔導訪視預估數量：

實施類別	單位	預估數量	備註
<u>個人實驗教育</u>	人	262	辦理本市非學校型態 <u>個人</u> 實驗教育者；包含高中、國中及國小教育階段。

<p><u>團體</u>實驗教育</p>	<p>個</p>	<p>12</p>	<p>辦理本市非學校型態<u>團體</u>實驗教育者；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臺南市華德福共學園</li> <li>2. 迦南地伊甸家園</li> <li>3. 哈佛蒙特梭利實驗教育</li> <li>4. Share Fun 雙語實驗教育</li> <li>5. 可能實驗教育台南團</li> <li>6. 亮點實驗教育團體</li> <li>7. 臺南市百合華德福</li> <li>8. 心潔蒙特梭利</li> <li>9. 哈佛蒙特梭利青少年</li> <li>10. 哈佛蒙特梭利二團</li> <li>11. 多元智能與深度經典</li> <li>12. 快樂書院團體</li> </ol>
<p><u>機構</u>實驗教育</p>	<p>所</p>	<p>2</p>	<p>辦理本市非學校型態<u>機構</u>實驗教育者；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上華蒙特梭利實驗教育機構</li> <li>2. 臺南市BANYAN國際實驗教育機構</li> <li>3. 中信國際實驗教育機構(需辦理評鑑，免訪視。)</li> </ol>